

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浙商沪港深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73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6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0,925,852.1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把握 A 股与港股市场互联互通的投资机会，以基本面分析为立足点，挖掘长期业绩优秀、质地优良的上市公司股票，通过严格的风险控制，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基金管理人自主研发的智能投研平台，对宏观经济、政策面、资金面、市场情绪等因素综合分析，对股票资产、债券资产、现金类资产等大类资产的收益特征进行前瞻性研究，形成对各类别资产未来相对表现的预判，在严控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确定并适时调整基金资产中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动态优化投资组合。本基金将遵循“行业景气度向上”的基本原则，精选优

	质上市公司股票，重点配置港股上市公司。具体投资策略包括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指数收益率×75%+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收益的产品。本基金将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需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沪港深混合 A	浙商沪港深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368	00736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3,651,106.88 份	17,274,745.24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浙商沪港深混合 A	浙商沪港深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4,030,811.00	4,084,327.55
2. 本期利润	31,481,422.97	6,437,243.2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50	0.140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2,473,282.79	20,662,525.3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285	1.1961

注：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浙商沪港深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18%	0.84%	8.64%	0.74%	3.54%	0.10%
过去六个月	18.79%	1.34%	12.31%	1.21%	6.48%	0.13%
过去一年	23.87%	1.29%	20.49%	1.17%	3.38%	0.12%
过去三年	34.25%	1.32%	42.29%	1.17%	-8.04%	0.15%
过去五年	-0.75%	1.57%	14.20%	1.15%	-14.95%	0.4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6.82%	1.56%	0.11%	1.13%	36.71%	0.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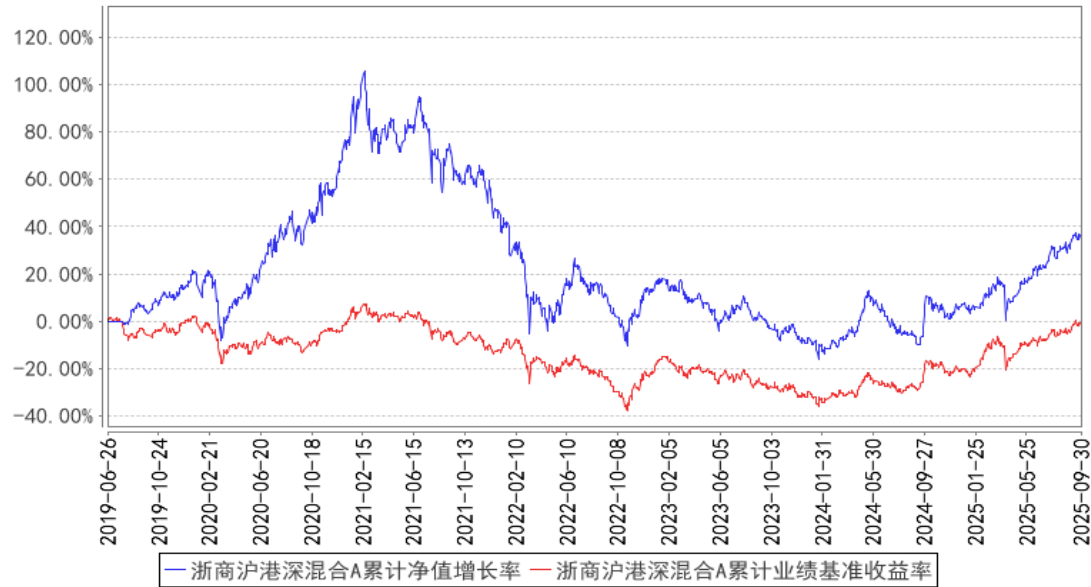
浙商沪港深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03%	0.84%	8.64%	0.74%	3.39%	0.10%
过去六个月	18.48%	1.34%	12.31%	1.21%	6.17%	0.13%
过去一年	23.19%	1.29%	20.49%	1.17%	2.70%	0.12%
过去三年	32.20%	1.32%	42.29%	1.17%	-10.09%	0.15%
过去五年	-3.25%	1.57%	14.20%	1.15%	-17.45%	0.4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36%	1.56%	0.11%	1.13%	32.25%	0.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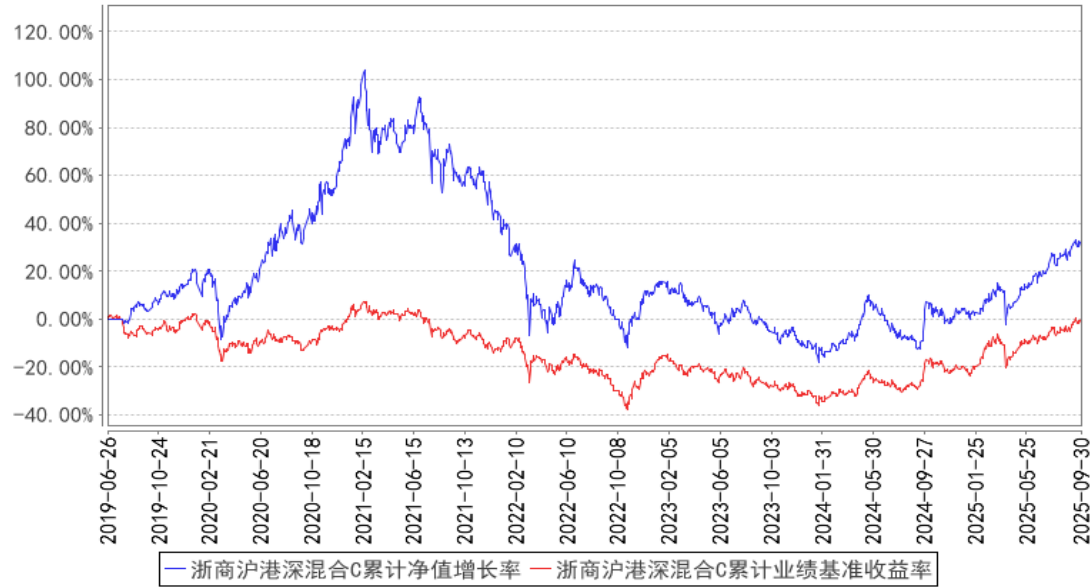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恒生指数收益率×75%+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浙商沪港深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浙商沪港深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生效时间已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雅清	本基金的基金经	2025 年 8 月 28 日	—	10 年	刘雅清女士，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上海重阳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研

	理，公司 智能权益 投资部基 金经理				究部宏观策略分析师、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金融同业部综合资产管理岗。
白玉	本基金的 基金经 理，公司 智能权益 投资部基 金经理	2025 年 8 月 28 日	-	19 年	白玉女士，英国雷丁大学国际证券、投资和银行学硕士，历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刘新正	本基金的 基金经 理，公司 智能权益 投资部总 经理助理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5 年 9 月 22 日	8 年	刘新正女士，北京大学计算机技术硕士，曾任香港鲍尔太平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分析师。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平交易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公平交易制度。在投资决策层面，本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对不同类别的投资组合分别管理、独立决策；在交易层面，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了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严禁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在监控和评估层面，本公司监察风控部将每日审查当天的投资交

易，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亦未受到监管机构的相关调查。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A 股市场在经历前期上涨后，呈现热点快速轮动的态势。本基金继续坚持以“定价优势”为核心选股逻辑，聚焦那些具备明确价值修复空间的优质企业，并结合宏观与中观研判，构建行业相对分散，但特定方向暴露相对明确的均衡组合。

本组合的构建仍以“宏观经济逐步企稳”作为假设，过去一段时间，我们基于估值与景气匹配度，对组合结构进行了小幅优化：适度降低了前期涨幅较大、估值偏高的行业与个股权重，同时整体增强了与内需复苏相关方向的配置比例。

尽管主要市场指数当前处于阶段高位，引发部分投资者对短期风险的担忧，但我们认为系统性风险整体可控。从运行特征看，市场更多通过热点快速轮动来消化局部压力，并未出现整体性的过热信号，大盘韧性依然存在。

随着三季报披露窗口临近，业绩确定性将成为市场核心主线。然而，当前景气度向上且得到市场共识的板块较为稀缺，预期较为饱满导致配置赔率下降。因此，部分交易拥挤、估值高企的板块可能面临资金逢高兑现的压力。本组合将更关注那些悲观预期见底、基本面出现边际改善迹象的领域，并优先布局其中供给侧已有效收缩、竞争格局优化的方向，以把握风险收益比更佳的修复机会。

当前宏观经济整体保持韧性，尽管物价水平仍低于政策目标区间，但“反内卷”等治理措施对部分行业价格体系已产生初步支撑作用，上游领域景气度边际改善，企业整体经营活力有所恢复。

外部环境方面，近期中美经贸摩擦呈现再度升温迹象，为全球供应链与市场预期带来新的不确定性，需决策层以审慎、灵活的方式积极应对。

在政策层面，当前重心侧重于结构性优化，旨在对局部过度竞争进行规范与纠偏，同时避免调控扩大化。刺激内需与推动科技自主可控仍是中长期的政策主线，预计将继续获得资源倾斜与

制度支持。

在当前宏观结论尚不明朗的阶段，我们的策略主要围绕两方面展开：一是主动管理组合的风险暴露，尤其对部分外部敏感型资产保持审慎；二是坚持在估值具吸引力的区间布局优质企业，通过基本面扎实、价格合理的标的提升组合的整体韧性。我们相信，以价值为锚、以纪律为界，是在复杂市场中行稳致远的重要基础。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浙商沪港深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28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18%；截至本报告期末浙商沪港深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96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8.6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5,185,418.78	86.11
	其中：股票	245,185,418.78	86.1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751,532.16	6.94
	其中：债券	19,751,532.16	6.9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133,480.61	6.37
8	其他资产	1,674,780.19	0.59
9	合计	284,745,211.7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3,214,080.00	1.14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54,422,640.16	19.22
日常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43,835,483.40	15.48
医疗保健	12,447,052.41	4.40
工业	110,592,314.81	39.06
信息技术	5,297,763.38	1.87
通信服务	15,376,084.62	5.43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245,185,418.78	86.60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本基金 GICS 数据由上海恒生聚源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提供。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3808	中国重汽	1,338,380	28,052,444.80	9.91
2	06198	青岛港	4,122,217	27,124,187.86	9.58
3	00300	美的集团	351,344	26,382,420.96	9.32
4	02338	潍柴动力	2,008,000	25,581,920.00	9.04
5	00038	第一拖拉机股份	2,713,573	17,502,545.85	6.18
6	09988	阿里巴巴-W	97,492	15,754,707.20	5.56
7	00700	腾讯控股	25,402	15,376,084.62	5.43
8	00388	香港交易所	34,670	13,990,731.80	4.94
9	02268	药明合联	174,109	12,447,052.41	4.40
10	01398	工商银行	1,918,340	10,052,101.60	3.5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751,532.16	6.9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751,532.16	6.98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66	25 国债 01	196,000	19,751,532.16	6.9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

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171.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7,935.12
3	应收股利	1,537,930.79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3,742.6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674,780.1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资产或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浙商沪港深混合 A	浙商沪港深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9,330,013.58	62,018,974.8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646,808.45	1,307,921.4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0,325,715.15	46,052,151.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3,651,106.88	17,274,745.2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701-20250930	101,757,125.26	0.00	41,188,525.44	60,568,599.82	26.23
产品特有风险							
(1) 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机构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3) 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能提前终止基金合同，基金财产将进行清算。							
(4) 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相关文件；
- 2、《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 99 号万向大厦 11 楼及 12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zsfund.com 查阅，还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067-9908/021-60359000 查询相关信息。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